



## 麻醉药品委员会

## 第六十二届会议

2019年3月14日至22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9(c)

各项国际毒品管制条约的执行情况：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 俄罗斯联邦：决议草案

## 协助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履行条约规定的职责

麻醉药品委员会，

确认所有会员国始终关切要确保其加入的条约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得到尊重，

特别指出《经1972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sup>1</sup>、1971年《精神药物公约》<sup>2</sup>和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sup>3</sup>构成了国际毒品管制制度的基石，也是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国际合作的法律依据，

满意地回顾三项毒品管制公约居于得到最广泛批准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之列，这得益于对这三项公约近乎普遍的遵守，反映出其中体现了广泛的国际共识，

强调所有缔约国普遍忠实遵守各项毒品管制公约并充分有效地加以实施对于国际毒品管制制度的运作至关重要，

回顾各项毒品管制公约缔约国的一般义务是采取可能必要的立法措施和行政措施，按照各项公约的条款，使药物的生产、制造、出口、进口、分销、贸易、使用和持有仅限于医疗和科研之目的，同时防止药物转移和滥用，

---

\* E/CN.7/2019/1。

<sup>1</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976卷，第14152号。

<sup>2</sup> 同上，第1019卷，第14956号。

<sup>3</sup> 同上，第1582卷，第27627号。



表示深切关注一些区域将某些药物的非医疗用途合法化，这对于各项毒品管制公约的普遍实施、对于尤其是青年人的公共健康和福祉、对于各项公约的缔约国，都是一种挑战，

关切地注意到，为医疗和科研，包括为缓解疼痛和痛苦供应的国际管制药物依然很少，在许多国家甚至没有，强调需要加强国家努力和各级国际合作以解决这种状况，在国家法律制度框架内推行各种措施确保用于医疗和科研的药物的供应、可负担和可获得，同时防止受管制药物的非医疗使用、不当使用和贩运，以实现三项国际毒品管制公约的各项宗旨、目标和条款，

承认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按照条约规定作为负责监测和促进会员国遵守各项毒品管制公约条款的独立的准司法机构担负的重要职责，

1. 欣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一以贯之地充分实施各项国际毒品管制公约的条款，不懈努力协助各国政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日益复杂的、持久而不断涌现的挑战；

2. 鼓励会员国通过定期磋商及麻管局的国别访问等途径，进一步增进与麻管局的对话，以期加深理解和履行各项毒品管制公约所规定的法律义务；

3. 促请尚未批准或加入各项毒品管制公约的国家考虑批准或加入，还促请缔约国优先执行这些公约的所有条款；

4. 欣见麻管局酌情采用各项公约所规定的各种手段，努力实现普遍遵守各项毒品管制公约并确保所有缔约国忠实执行；

5. 重申决心加强在各项毒品管制公约实施问题上与麻管局的既定对话，并继续提请麻管局注意可能与公约规定的麻管局职责有关的任何事务；

6. 请麻管局继续积极主动地履行各项毒品管制公约所载的麻管局任务授权，并定期向麻委会报告全球范围各项公约的执行情况，以期采取国际合作行动加强全球毒品管制制度；

7. 还请麻管局在获得预算外资源的前提下，通过学习项目、国际进出口许可系统、出口前网上通知系统、前体事件通信系统和麻管局的其他举措等途径，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提供能力建设、建议和技术援助，以促进各国执行各项毒品管制公约的规管部分；

8. 表示关切麻管局的财务状况，强调需要向麻管局提供充足、可预测而稳定的资源，使之履行条约规定的职责，并请秘书长确保麻管局具备足够的资源充分地履行条约规定的职责，包括监测条约的实施和遵守情况，为此除其他外加强麻管局进行法律研究和分析的能力。